

外语学院关于开展推荐 2026 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的实施细则

根据《武汉工程大学关于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管理办法（修订）》（武工大研发〔2021〕11号）和《武汉工程大学2026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遴选工作实施方案》等文件精神和要求，结合外语学院实际，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推荐原则

1. 坚持优化调整，体现着力服务国家发展战略建设导向。
2. 坚持立德树人，科学选拔培养高素质人才。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推荐和录取，建立科学遴选评价体系，突出考查本科阶段的学业表现，严格审定综合评价加分指标。
3. 坚持以人为本，切实保障各类学生权益。充分保障推免生自主报考，充分保障推免招生和考试招生协调发展，充分保障学生知情权和申诉渠道畅通。
4. 坚持严格管理，全力维护公平公正。建立健全推免工作规章制度、人员管理制度、回避制度，严格执行政策，严处违规行为。

二、组织领导

1. 成立外语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统筹领导学院推免工作，制定推免工作实施细则并组织实施，遴选组建相关专家评审小组，审核本学院的拟推荐名单。

组长：陈明芳、王火利

成员：杨建兵、丁春毅、邓军涛、杨志、涂朝莲

秘书：李磊、徐薇薇、李子嫣、王豪、刘丹

2. 学院成立推免生遴选工作督查组，负责对推免工作进行全过程监督检查，受理举报、投诉等。

组长：丁春毅

成员：张文君、张云峰、王伟、谢玲玲

三、推荐对象

推免生的选拔对象应是本院纳入国家普通全日制本科招生计划录取的 2026 年应届毕业生，不含第二学士学位学生和留学生。

四、遴选方式与推荐排序

1. 学院推免类型分为 A 类计划与 B 类计划两类，学生申报时只能参加 A 类计划或 B 类计划中的一个类别。

2. 推免报名工作截止后，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进行资格审核，符合推荐资格的申请者，学院遴选工作小组将组织综合考核。

3. 学院按照“总成绩=学习成绩（按百分制计算）+奖励得分（最高 20 分）+学院综合考核得分（最高 10 分）”的方式计算出总成绩，总成绩保留小数点后四位。

总成绩由 3 部分组成：

学习成绩（必修课加权平均成绩）= $\sum$ （某门必修课程考试成绩×该门课程的学分）/ $\sum$ （必修课程学分）。学习成绩由学院教学办提供。

奖励得分按《武汉工程大学推荐选拔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分值奖励办法》（附件 1 武工大研发〔2021〕11 号文件附件）与《外语学院院级 A 类赛事分值奖励办法》（附件 2）确定。

学院综合考核得分依据现场综合汇报评定，不参加综合汇报视为自动放弃推免资格。综合考核程序如下：

（1）自我陈述：一是针对自己在校期间的思想道德、学习成绩、身心健康、获奖荣誉及学术科研等方面的情况进行陈述，如涉及个人证书、荣誉、科研等方面的陈述内容，须结合 PPT 或者相关附件材料进行展示；二是对自己的申报类型、申报学校和申报专业的原因及自己存在的优势进行陈述。

（2）答辩：自我陈述后，由现场评委进行提问，学生根据评委提出的问题予以说明。

（3）计分说明：现场由评委根据陈述部分和答辩部分的表现综合计分。

4. 总成绩经确认无误后，学院分 A 类计划、B 类计划按总成绩由高到低进行排序。总成绩并列者，A 类计划根据各专业学习成绩高者排序靠前原则确定位次，B 类计划根据奖励得分高者排序靠前原则确定位次。

5. 学院根据分配名额和候补比例按照总成绩排序，公示无异议后上报学校。
6. 如 B 类计划有剩余，相关指标纳入 A 类计划，并按 A 类候补名额专业排序递补。
7. 在学院各专业总成绩公示截止时间之前，如有学生退出，则按候补顺序依次递补。

五、推荐名额分配

推荐条件以《武汉工程大学关于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管理办法（修订）》（武工大研发〔2021〕11 号）有关规定执行。A 类计划申请人学业成绩必须满足必修学分加权平均成绩（百分制）排名在专业前 20%（含 20%），B 类计划申请人学业成绩必须满足必修学分加权平均成绩（百分制）排名在专业前 50%（含 50%）。学校下达到学院的推免生总名额共 10 个。根据学院专业实际，经学院研究并上报学校同意，此次推免类别为 9 个 A 类计划（如下表所示），1 个 B 类计划（面向全院各专业方向，按照武工大研发〔2021〕11 号文件执行）。

专业（方向）	人数	计划指标数	计划数	指标余数	候补名额专业排序
2022 级英语	110	4.88	5	-0.12	4
2022 级汉语国际教育	52	2.31	2	0.31	1
2022 级英语辅修法学	21	0.93	1	-0.07	2
2022 级英语辅修营销	20	0.89	1	-0.11	3

注：根据学校文件规定，学院按照下达推免生名额的 1.2 倍排序上报学校，候补名额的专业排序请见上表。候补名额专业排序并列的，按照申请人奖励得分、综合考核得分之和的高低排序。

六、报名条件和工作程序

1. 学生填写申请表格（附表 1、2、3）、准备支撑材料原件和复印件纸质版和电子版，在规定时间内交李子嫣老师处（文科楼 318 办公室）。
2. 学院将对报名学生进行资格审查，并将相关材料提请相关学生签字确认。

七、时间安排

序号	时间	事项
1	9月5日	学院成立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和推免工作督查组，制定推免工作实施细则，遴选相关专家组建专家审核小组。
2	9月6日	学院通过本单位网站、公示栏公布推免工作实施细则，将推免相关政策及信息告知2026届本科应届毕业生。
3	9月8日 -10日	学生填写申请表、思想政治品德考核表和汇总表，准备支撑材料，并提交至外语学院（文科楼318办公室）。
4	9月11日 -15日	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审核学生申请材料，组织专家（专家评委不少于7人）对申请人进行综合考核。现场计算总成绩并请学生当面签字确认，结果公示不少于3天。
5	9月15日	学院将公示确定的初选名单及相关材料提交学校有关部门。

注：学生上交材料严格按照要求时间节点提供，过时补充材料一律无效。

八、监督

实行责任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对学院推免工作的公平、公正全面负责。

外语学院监督电话：027-87992051；监督邮箱：404427115@qq.com

九、其他事宜

学院实施方案与学校相关文件有冲突的，以学校文件为准，其他未尽事宜由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负责解释。

武汉工程大学外语学院

2025年9月5日